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之回复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会《关于请做好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已收悉。根据告知函的要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会同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告知函所提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落实，并就有关问题作了进一步核查，现回复如下，请予以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引用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含义相同。

本文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尾数差异。

目 录

1、问题 1	3
--------------	---

1、申请人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库存商品余额为 132,018.34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78.73 万元。申请人主要产品化纤和 PTA2020 年 1-11 月毛利率分别为 7.87%和-0.76%，2020 年四季度上述产品价格仍出现下降。

请申请人：（1）说明 2020 年度业绩预告中，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2）结合申请人对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说明在主要产品出现毛利率较低或负毛利率情况下，2020 年业绩预告中的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对扣非归母净利润以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相关预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说明 2020 年度业绩预告中，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告《2020 年度业绩预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500 万元-40,000 万元	盈利：161,379.55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5.21%-8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11,200 万元-22,700 万元	盈利：135,055.83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3.19%-91.7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 元/股-0.09 元/股	盈利：0.40 元/股

发行人《2020 年度业绩预告》已考虑了存货跌价准备，均为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较 2020 年 11 月 30 日增长 360.44 万元，涨幅 20.26%，具体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	2020.12.31	2020.11.30
库存商品-化纤产品	2,139.17	1,778.73
库存商品-PTA	-	-
合计	2,139.17	1,778.73

注：上表中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 11 月及 12 月公司主要产品化纤及 PTA 平均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12月	11月
化纤价格	7,234.41	7,176.24
PTA 价格	3,028.28	2,819.27

2020年11-12月，公司化纤产品及PTA产品价格整体呈现上涨趋势，但由于公司终端化纤产品种类构成众多，部分细分化纤产品价格下跌。公司2020年11月末及12月末根据当月末及期后销售价格估计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针对部分细分化纤产品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二、结合申请人对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说明在主要产品出现毛利率较低或负毛利率情况下，2020年业绩预告中的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对扣非归母净利润以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相关预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一）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如下：

项目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库存商品	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发行人在出具业绩预告时，已按照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二) 说明在主要产品出现毛利率较低或负毛利率情况下，2020 年业绩预告中的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存货账面余额	274,767.08	287,657.36	379,025.15	226,918.83
存货跌价准备	2,139.17	1,806.45	5,577.26	2,551.47
计提跌价比例	0.78%	0.63%	1.47%	1.12%

注：上表中 2020 年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相关产品价格及毛利率变动情况

2020 年 11 月及 12 月公司主要产品化纤及 PTA 平均售价均有所增长，平均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11 月	12 月
化纤价格	7,176.24	7,234.41
PTA 价格	2,819.27	3,028.28

2020 年 12 月公司主要产品化纤及 PTA 盈利情况整体好转，毛利率均为正，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化纤毛利率	PTA 毛利率
2020 年 12 月	14.40%	2.43%

根据中国化纤信息网数据，2021 年 1 月 PTA 价格整体稳中有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产品	日期	均价
内盘 PTA	2021/1/25	3710
内盘 PTA	2021/1/22	3700
内盘 PTA	2021/1/21	3770

产品	日期	均价
内盘 PTA	2021/1/20	3790
内盘 PTA	2021/1/19	3785
内盘 PTA	2021/1/18	3770
内盘 PTA	2021/1/15	3845
内盘 PTA	2021/1/14	3855
内盘 PTA	2021/1/13	3835
内盘 PTA	2021/1/12	3745
内盘 PTA	2021/1/11	3735
内盘 PTA	2021/1/8	3850
内盘 PTA	2021/1/7	3810
内盘 PTA	2021/1/6	3745
内盘 PTA	2021/1/5	3700
内盘 PTA	2021/1/4	3680

数据来源：中国化纤信息网。

受到 2020 年 1 月爆发的新冠疫情影响，同时由于 2020 年 1-4 月，石油价格持续下跌，发行人 PTA 及化纤产品的价格在 2020 年 1-4 月亦出现持续大幅下跌，但是随着国内疫情消退，化纤行业下游市场需求逐渐恢复，同时石油价格自 2020 年 4 月以来，企稳回升，PTA 及化纤产品的价格亦在震荡中逐步回升。公司 2020 年 12 月 PTA 及化纤产品的价格持续提升，且 12 月 PTA 及化纤产品毛利率均为正数。根据中国化纤信息网数据，2021 年 1 月以来 PTA 价格上涨趋势明显，因此，12 月末 PTA 不存在存货跌价的迹象。此外，公司 2020 年 1-11 月存货周转率为 6.99，存货周转较快，高成本存货已经基本实现销售。

综上，除部分化纤产品存货已经计提跌价准备外，期末其他存货不存在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2020 年业绩预告中的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三）是否对扣非归母净利润以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相关预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020 年末，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39.17 万元。公司已根据 12 月末及期后销售价格估计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考虑跌价准备后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以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相关预计情

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度（预 计）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8,500-40,000	161,379.55	84,673.31	22,846.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1,200-22,700	135,055.83	81,734.26	15,675.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9-2.50	11.32	10.05	1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70-1.42	10.06	9.23	19.18

综上，在 2020 年业绩预告中相关存货已充分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下，公司预计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200.00 万元-22,700.00 万元，仍然符合《发行管理办法》“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的规定；预计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0.70%-1.42% 之间，2018 年至 2020 年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6%，仍然能够满足“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的发行条件。因此，存货跌价准备已充分计提，对扣非归母净利润以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相关预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访谈了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公司最近一期业绩下滑的原因，公司采购、生产及销售的主要模式及存货流转过程，业绩预告是否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2、查阅公开数据，了解 PTA 等产品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判断存货是否存在跌价的迹象；
- 3、查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存货明细表，通过了解期后销售、在手订单大致情况，分析可变性净值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在出具《2020 年度业绩预告》时，已按照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2、发行人《2020 年度业绩预告》中的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计提后对扣非归母净利润以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相关预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之回复报告》签章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之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之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马 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